

2024 年 4 月 18 日

即時發布

聯合新聞稿：競委會與廉署首次採取聯合行動 搗破樓宇維修工程貪污及圍標集團拘 20 人

競爭事務委員會（競委會）與廉政公署（廉署）過去兩日（4 月 16 日及 17 日）首次採取聯合行動，搗破一個新冒起的樓宇維修工程貪污及圍標集團。

競委會與廉署於聯合行動中，根據法庭手令搜查了共約 40 個處所，包括多間工程承辦商、顧問公司及物業管理公司的辦公室，以及涉案人士的住所等，並檢走多項證物，包括多部電腦及手提電話，以及與樓宇維修工程相關的招標文件等。

在今次行動中，競委會行使了其強制權力，除了持法庭手令搜查處所，亦要求有關各方交出文件和資料。行動期間，有個別人士拒絕提供有關資料，妨礙競委會的調查工作，此為《競爭條例》第 52 條及第 54 條所訂明的刑事罪行，競委會會作出跟進。

廉署在聯合行動中拘捕 20 名人士，分別為 17 男 3 女，年齡介乎 36 歲至 70 歲，包括該集團的主腦及骨幹成員，涉及工程承辦商、工程顧問、中間人、業主立案法團成員以及物業管理公司職員。

涉案公司及人士涉嫌行賄受賄以及從事反競爭行為，藉此操控樓宇維修工程的招標程序，將工程標價誇大，協助與集團有關的承辦商取得工程及顧問合約，並操控監督維修工程及發放工程費用，違反《防止賄賂條例》第 9 條及《競爭條例》的「第一行為守則」。

行動共涉及兩個位於港島的住宅屋苑及商住樓宇，以及四個位於新界的住宅屋苑及工業大廈的多項維修工程項目，合約總值約 1.8 億元，個別合約金額由數百萬元至數千萬元不等。個別工程項目懷疑涉及賄款逾 100 萬元。其中一半涉案的維修工程合約仍未批出，而其餘的維修工程則早於競委會及廉署展開調查前已經開始進行。

競委會及廉署相信集團已被瓦解，但由於調查仍在進行，不排除再採取執法行動。競委會及廉署現階段不會就有關案件作進一步評論。

今次競委會與廉署首次採取聯合行動，充分展現出雙方決心打擊涉及樓宇維修的貪污及潛在反競爭行為。競委會及廉署會繼續與其他執法部門及相關機構保持緊密聯繫，確保樓宇維修業的廉潔及公平競爭，保障業主權益。

調查源自有熱心市民早前向廉署舉報涉及樓宇維修的貪污投訴，廉署經深入調查後發現上述貪污及圍標集團，並揭發該集團涉及其他屋苑／樓宇的維修工程。而競委會早前亦接獲情報，指有涉案的公司於多個樓宇維修工程中，從事反競爭行為。競委會及

後深入跟進，並信納有合理理由懷疑有關項目已成為合謀的目標，因而將個案提升至調查階段。

競委會呼籲任何人士，如可就個案或有關反競爭行為提供資料，請盡快透過電話（3462 2118）或電郵(complaints@compcomm.hk)與競委會聯絡。競委會會將收到的所有資料保密，包括資料提供者的身份。而認為自己可能已從事或牽涉入合謀行為的人士，則應盡快聯絡競委會申請寬待或提供合作(寬待熱線：3996 8010、電郵：leniency@compcomm.hk)。

廉署亦呼籲，如業主或任何人士懷疑樓宇維修工程涉及貪污，應立即向廉署舉報或查詢。廉署 24 小時貪污舉報熱線：25 266 366。

樓宇維修是全港業主非常關心的議題，競委會一直主動跟進涉及相關市場的個案。包括圍標在內的合謀行為，在《競爭條例》下屬於嚴重反競爭行為，除了採取執法行動外，競委會一直積極推行宣傳教育，以提升公眾對圍標這議題的認知，及協助採購人員加強防範，當中包括於網站推出一系列教育資源，同時亦積極接觸各區人士，出席由不同政府部門、區議會及公營機構舉辦的地區活動，向業主及物業管理人員作講解。

另外，競委會亦推出了一套「不合謀條款」範本，供採購人員加入其招標文件及採購合約內，以減低他們在採購過程中面對反競爭行為的風險。該條款旨在警告競投者不得作出反競爭安排，以及作出這些安排的後果，一旦有違反條款的情況，亦可為採購方提供清晰、直接的合約保障。

廉署一直以執法、預防及教育的「三管齊下」策略，打擊涉及樓宇管理業的貪污情況。廉署繼續主動接觸大廈管理組織，呼籲業主積極參與樓宇管理事務，對維修項目的貪污風險提高警惕。此外，廉署與相關政府部門、監管機構、專業團體及商會等合辦各類誠信培訓，加強業界人士的防貪能力建設，拒絕貪污誘惑。廉署亦製作了多元實用的防貪教育資源並上載於廉署「誠信優質樓宇管理」專題網站 (bm.icac.hk)，同時亦設有誠信樓宇管理諮詢熱線 2929 4555，歡迎市民查詢。

廉署最近編製了《防貪攻略 - 樓宇維修》業主篇單張，列出在樓宇維修工程中業主要留意的事項，並提供相關防貪建議及有用資料。市民現可於廉署防貪諮詢服務網頁 (cpas.icac.hk) 下載有關單張。
